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股东和监管部门的支持和指导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地履行检查督促职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法人治理、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监事会组织架构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监事 1 名。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工作。

二、公司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列席了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召开的重要会议以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临时股东大会。有关监事会会议召开详情如下：

（一）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2022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相关决议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相关决议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相关决议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 2023年12月3日,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重新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相关决议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 2023年12月25日,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相关决议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各项工作的意见

2023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利益, 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 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守法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认为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进行运作, 决策程序合法, 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

监事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 中兴财光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2023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职责，确保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依法经营，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